

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之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16年1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平台披露了《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6-003）。经事后审核发现，原公告中部分文字表述内容有误，公司现进行如下更正：

更正前：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贷款担保人之一纪东海先生为公司股东、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故纪东海先生为公司的关联方。

以上交易构成了偶发性关联交易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5年12月31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武汉分行青山支行贷款1000万元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公司董事均未参与该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 /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纪东海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绿岛花园 77 门-2-1 号	-	-

（二）关联方关系

贷款担保人之一纪东海先生为公司股东、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故纪东海先生为百杰瑞的关联方，本次担保为关联交易。”

现更正为：

“（二）关联方关系概述

贷款担保人之一纪东海先生为公司股东、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故纪东海先生为公司的关联方。贷款担保人之一王琳先生为公司董事、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孙倩配偶，故王琳先生为公司的关联方。

以上交易构成了偶发性关联交易

（三）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向招商银行武汉分行

青山支行贷款 1000 万元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回避 1 票。

回避表决情况：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董事孙倩与抵押房产所有人王琳为夫妻关系，是抵押房产的共有人，需回避表决。

（四）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过有关部门的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 /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纪东海	湖北省武汉市汉阳区绿岛花园 77 门-2-1 号	-	-
王琳	济南市历下区雅居园四区 3 号楼 1 单元 1101 号		

（二）关联方关系

贷款担保人之一纪东海先生为公司股东、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并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故纪东海先生为公司的关联方。贷款担保人之一王琳先生为公司董事、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孙倩配偶，故王琳先生为公司的关联方。

以上交易构成了偶发性关联交易。”

除以上更正外，《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其他内容保持不变，更正后的《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随本公告一并披露。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湖北百杰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22日

